

憲兵

半年刊

創刊日期：中華民國 77 年 3 月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發行單位：憲兵訓練中心

發行人：李正義

審查委員：

王伯頌 王俊麟 王鵬程 任修平 郭元忠
陳世豪 陳志益 陳堂志 曾春僑 楊怡泰
蔣大偉 羅吉權 羅雲瀚 （依筆劃順序排列）

社長兼主任委員：李正義

副主任委員：楊怡泰

總編輯：陳世豪

執行編輯：梁立慈

美術編輯：李鴻慶

地址：新北市五股區成泰路一段175號

電話：自動 (02)22916864

軍用 695332

傳真 (02)22925672

印刷：國防部軍備局第401廠北部印製室

售價：每本 NT430 元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業登記台誌字6313號

通信地址：新北市五股郵政90092號信箱

展售處：

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地址：104 臺北市松江路209號1樓

電話：(02)25180207

國家網路書店：<http://www.govbooks.com.tw>

五南文化廣場：

地址：400 臺中市中山路6號

電話：(04)22260330轉27

五南文化廣場：<http://www.wunanbooks.com.tw>

國防部憲兵半年刊網址：

<http://www.mnd.gov.tw/PublishMPPeriodical.aspx?title=軍事刊物&id=12>

GPN:2009006919

ISSN:1726—4936

*本刊保留所有權利

*欲利用本刊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須徵求著作財產
權人同意或書面授權



CONTENTS



1 我國兵役法規修正變革對憲兵任務之影響與評估

*簡銘儀

16 從災害防救法規析論強化憲兵戰時勤務之研究

*楊力諤

33 憲兵的法治使命—軍事審判法凍結對憲兵執法的角色定位

*張峪維

48 間諜行為的本質、思辨與對應—兼論《國家情報工作法》等相關規定

*蕭銘慶

62 淺談國軍「軍事營區安全」機制與法制革新

*徐偉勳

75 哈瑪斯突擊以色列探討國軍因應作為—以「特種勤務」為例

*陳穎興、彭群堂

徵稿簡則

※本刊自93年起奉國防部核定為國軍甲類軍事學術刊物，每年出版2期（6、12月）。

※本刊為公開之學術創作分享園地，歡迎各界以「有關憲兵勤務及相關軍事作戰、法令規章、刑事鑑識、犯罪防治、一般論述、全民國防、災害防救、共軍研究、國防科技」等專業論著踴躍投稿；探討憲兵建軍理念、政策宣導、作戰勤務發展、科技運用等軍事、勤務新知。

※投稿本刊之作者請依一般論文規格撰寫，以電腦打印並附上光碟及作者簡介，為使稿件格式整齊，稿件內容更加清晰詳實。敬請作者配合下列事項：

一、作者簡介：

（一）作者姓名、（二）任職機構及職稱、（三）學歷、（四）研究領域、（五）通訊地址、網路電子郵件及傳真、電話（含手機）。

二、首頁部分：

（一）投稿聲明書（由作者依著作權法規定自行負責）。

（二）論文題目、大綱。

（三）摘（提）要：以300字為原則，不超過500字為限；並在摘（提）要之後列明中文之關鍵辭彙（以不超過10個為原則）。

三、本文部分：

統一用WORD文書軟體格式撰寫，A4紙張、直式橫書、上下左右邊界各留2公分、段落行距設定標楷體14字型、40字、40行，圖、表等整合於文檔中，採隨頁註釋，請參考後附「註釋體例」，圖表編號必須與正文中的編號一致，文稿內容力求簡要，以6,000-13,000字以內為佳。

四、文稿審查及授權：

（一）所有來稿及刊登稿件經中心審查委員及外審委員採「雙盲雙審」，均經匿名學者專家二位審查修正後，始予登載，未刊登者，概不退稿，如需退稿，請附回郵。

（二）凡涉及「軍機」之種類及範圍，或經披露對國軍內部會肇致不良影響之文稿、圖畫、消息，均不予刊登。

（三）文稿經採用刊登者，本中心奉贈當期刊物1冊及稿費通知單，請作者簽章具領則版權歸本刊所有，非經同意不得轉載、翻譯。

（四）稿酬（元/千字）：一般稿680-1,020元，以實際刊登字數核算。

（五）投稿以e-mail: tel82957706@yahoo.com.tw方式投送，紙本、光碟、身分證（正反面）、存摺（正面）影本另請以掛號郵寄新北市五股郵政90092號信箱「教學組」收，聯絡電話：（軍）695332、（自動）02-22916864、（總務科傳真）02-22925672。

（六）請作者（譯）填具「憲兵半年刊投稿者聲明及著作授權書」，並同意將該篇具有著作財產權之文稿授權予本刊，連同作品一併寄送本社（若為電子郵件投稿，請將著作授權書以書面方式寄達），本社拒絕刊登未經合法授權之作品。

（七）授權著作權流程：填寫授權書→傳真或以書面方式寄達本社→著作權授權完畢。

（八）本刊所載文稿僅供學術研究發展之參考，不代表任何機關政策或意見註釋體例。

（九）所有引註均須詳列來源，如引註係轉引自其他書籍或論文，則須另予註明，不得逕行錄引。

（十）無論在正文或註解中，凡書籍、雜誌、報紙之名稱均須加橫線記號（——），如為西文著作，亦請在書刊名稱下劃一橫線。文章名稱加引號（「」），如為西文著作，則加“ ”標記。

五、所有註釋均採隨頁註，註釋格式如下：

（一）書籍：

1. 中文書籍：作者姓名，《書名》（出版地：出版社，民國/西元x年x月），頁x-x。
2. 西文書籍：Author's full name, *Complete title of the book* (Place of publicatio: Publisher, Year), p. x or pp. x-x.

（二）期刊論文：

1. 中文論文：作者姓名，〈篇名〉，雜誌名稱（出版地），第x卷第x期，年月，頁x-x。
2. 西文論文：Author's full name, "Title of article", Name of the Journal (Place of publication), Vol. x No. x (Month year), p. x or pp. x-x. (如有必要須加註月份或日期)

（三）報刊：

1. 中文報刊：作者姓名，〈篇名〉，《報紙名稱》（出版地），年月日，版x。（如為一般性新聞報導，可略去作者姓名和「篇名」。）
 2. 西文報刊：Author's full name, "Title of the article", *Name of the newspaper* (Place of publication), Date, p. x or pp. x-x，臺灣本地期刊及報刊之出版地可省略。
- （四）第1次引註須註明來源之完整資料（如上）；第2次以後之引註有2種格式：

1. 作者姓名，書刊名稱（或《篇名》，或特別註明之「簡稱」），頁x-x；如全文中僅引該作者之一種作品，則可更為簡略：作者姓名，前引書，頁x-x。（西文作品第2次引註原則與此同）。
2. 同註x，頁x-x。

（五）註釋詳文參閱：

1. 劉恆恒，〈如何撰寫研究論文〉，《陸軍學術月刊》，第37卷第430期，民國90年6月，頁72-83。
2. 陳偉華，〈論文寫作要領之研究〉，《國防雜誌》，第18卷第7期，民國92年1月，頁61-75。

※頁碼及出版年月日請一律用阿拉伯數表示。